# 城南旧事读后感600字初中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逝水流年 更新时间：2024-12-04

*童年是多彩的，是美好的。每个人都喜爱童年，珍惜童年，随着岁月的增长，童年也在不知不觉中转瞬即逝。暑假里我读了《城南旧事》，并深深喜欢上了这本书。《城南旧事》是台湾女作家林海音的代表作品。在上个世纪里不时响起小贩叫卖声的老北京胡同、种着夹竹桃...*

童年是多彩的，是美好的。每个人都喜爱童年，珍惜童年，随着岁月的增长，童年也在不知不觉中转瞬即逝。暑假里我读了《城南旧事》，并深深喜欢上了这本书。

《城南旧事》是台湾女作家林海音的代表作品。在上个世纪里不时响起小贩叫卖声的老北京胡同、种着夹竹桃的四合院、西厢房的小油鸡、城南游艺园、佛照楼的八珍梅……书中的小主人公英子被这些温情的事物包围着，又被爸爸、妈妈、宋妈等人宠爱着，再加上几乎每年都会新增加一个弟弟或妹妹，这样一大家子的生活故事仿佛是一场韵味十足的戏剧。英子的童年趣事都写在了《惠安馆》里。英子的妈妈和宋妈每次走到惠安馆门口时都会加快步伐，因为那里有个“疯子¨，可是英子经常背着她们去那里玩，并慢慢和“疯子”秀贞成了朋友。知道她不是真疯，是因为想念自已失散多年的孩子—小桂子而抑郁成疯。当英子发现每天与自已一起玩耍的好伙伴妞儿就是小桂子时，即吃惊又高兴。吃惊是因为天天的玩伴竟然就是秀贞日夜思念的失散多年的孩子；高兴是因为她们母女终于团聚了。秀贞与失散多年的女儿相认后，立刻带妞儿去找寻爸爸，结果母女俩惨死在火车轮下。书中的一切都是那样的有条不紊，缓缓的流水、缓缓的驼队、缓缓而过的人群、缓缓而逝的岁月......景、物、人、事等完美结合，似一首含蓄淡雅的诗。它透过主人公英子稚嫩的双眼，向世人展现了人世间的悲欢离合，虽天真无邪却道尽人世间复杂的情感。

英子善良、勇敢、乐于助人的优点是值得我们学习的。《城南旧事》中的主角都与英子建立起一定的情感，但随着事情的变化，这些人都由于种种原因离开了英子，有此人甚至是永别。而现在的我们正处在美好的童年时代，我们要更加珍惜现在的幸福生活。现在社会发达的科技，让我们不会像英子那个年代一样，失去朋友就联系不上。所以我们更要好好珍惜身边的每件事和每个人。

“爸爸的花儿落了，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。”

轻轻合上书本，内心发出无限的感慨。主人公英子的童年是快乐的，也是伤感的，是寻常的，也是不寻常的。

英子用一颗善良的心去对待每一个人，她帮助惠安馆的“疯子”秀贞和经常被父母打骂的妞儿母女俩团聚，去寻找思康三叔。她与躲在草丛里的小偷聊天，得知小偷的弟弟成绩很好，小偷一直供他弟弟上学。她帮助兰姨娘脱离旧家庭，重新找到人生的伴侣--德先叔。她因宋妈要和黄板儿牙一起回家，心里很难过。父亲也生病了。

英子的童年是充满离别的，虽然帮助了那么多的人，但是他们一个个都走了。父亲也走了。

虽然父亲打她，骂她，强迫她步走去上学，但父亲也是爱她的，英子一不舒服，父亲就抱着她睡，下雨天父亲送衣服到学校......都体现了父爱。

父亲在英子十二岁的时候就走了，英子承受着她这个年龄所不能承受的，她不仅要照顾六个弟弟妹妹，还要努力学习，为了能减轻母亲的负担，她毕业后没有继续上学，而是出来工作。她实现了她对父亲的承诺，撑起了这个家。

我看英子如此懂事，不禁扪心自问：我呢？

我忽地想起几天前发生的事。

我放学回家，一进家门就开启“狗鼻子”功能，顺着香味飘进了厨房，哈哈，果然是我爱喝的骨头汤。哎，不对，怎么有玉米啊！“爸爸，怎么放玉米啊？味道都不正宗了。”我不开心了。“你不喝，有人喝，早上剩一根玉米，烧烧不就吃了吗？”我生气了，跑进房里，想：怎么会有这样的爸爸！连女儿喝汤都要“弄”一下。我赌气待在房里，绝食！过一会儿，母亲进来说“别生气了，你看你爸对你多好，知道你不喝，又重烧了一碗汤给你喝，赶紧来吃饭。”

今天读了《城南旧事》发现，我是多么的不懂事，这么热的天，还要求父亲烧菜，一点也不体谅父母，我绝不能等到父母都离开我了，我才后悔，才知道孝顺父母。我一定要像英子一样，主动做家务，减轻父母的负担，做自己力所能及的事。

英子也悄悄地告诉我，原来我一直抱怨的生活是多么的优越啊，我的童年是多么的美好啊，我的父母一直关心着我，陪伴着我，我要好好珍惜它，珍惜时光。

“长亭外，古道边，芳草碧连天。问君此去几时来，来时莫徘徊！天之涯地之角，知交半零落，人生难得是欢聚，惟有离别多......”

“多情自古伤离别”，我要懂事，要坚强，要努力，因为，“爸爸的花儿落了，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。”

暑假是学生们最欢乐的日子，也是我们怀念童年时光的日子。就像一首歌一样。\"怀念啊！我们的青春呀！”不仅仅是青春，还有童年。这个暑假我也没闲着。读了林海音的著名小说《城南旧事》。

童年是回忆，是好奇，是探索，是一首歌颂的诗。然而这个故事主人公正是年少时的林海音（英子）。阅读了林海音的《城南旧事》后，我深有感触。

惠安馆说的是英子遇到了疯子秀贞，因为秀贞失去了自己的孩子小桂子，整日疯疯癫癫，但是秀贞对我很好。误认为我是她的孩子，于是就这样每天我去找她。久而久之产生了一种念想―――去找小桂子。有一次我伴着黑夜带妞儿去找秀贞。我们看到秀贞，秀贞大叫到:“命苦的小桂子啊！”抱着妞儿就亲。顺其自然，秀贞和妞儿成了母女，最后在我的帮助下她们两人带着行李伴着黑夜走了。

当时的英子单纯善良，对世界充满了好奇心。于是她又遇到了个蹲在草地上奇怪的人，有一次刘平丢了球，于是我便到草地里去找。偶然间我看见一个人蹲在草地里，问到球的事情，于是他从身后拿出了一个皮球，正是刘平丢的那个。我接过球，正准备走的时候。那个人便把我叫住，让我和他谈一谈。直到傍晚时分，我才回了家。回到家我一直在想他是好人，还是坏人？第二天我把球洗干净还给了刘平。之后我常常去草地里找他聊天。有一次我看见一个包袱，好奇之下打开了。拿了样东西在手里，这时他来了。他问我这是从哪拿的，我说是从草地里捡的，随后他笑眯眯的说送给我了。当时大家都在议论小偷被抓了，我便冲到人群前，看见了那个蹲在草地里的人被警察逮捕了。说是因为一个小女孩才抓到他，英子害怕又愧疚。

当时的英子还只是个儿童，不明白人间的苦难，不明白人世间的悲欢离合，以及复杂的人心。所以她清澈的眸子只能在炽热地凝视，关注，或者疑问，同情，痛苦，但他并不能明白其间千丝万缕的联系。

通过从英子童年时遇到的两个人认识到，童年是那么天真，单纯，美好，善良，但是英子的童年总是有一种淡淡的忧伤，淡淡的忧郁。生活给我们的总是意想不到的惊喜或惊吓，愿我们和童年一样快乐。

冬日的暖阳下，骆驼队驮着沉重的煤炭，迈着略显笨重的步子来到北平城南，来到英子家门口，承载着英子美好幻想的骆驼队缓缓地离去了……

这就是作家林海音所著的《城南旧事》，描写的是20世纪30年代末，在英子身边发生的几件事。当时的中国正处于“中华民族最黑暗的时代”，民不聊生。这些事在这个时代背景下似乎微不足道，但却足以给人留下很深的印象。

作为这篇小说的主角，英子以她孩童般天真无邪的眼光，刻画了众多的人物形象：“疯女”秀贞和宋妈，刻画出了亲情在这个时代的悲剧，表现了这个时代的无奈和沧桑。小偷偷东西供弟弟念书，反映出人民生活的艰苦，折射出国家的危难。还有那位像驴一样惹英子嫌弃的“黄板牙子”、兰姨娘，让小说的时代背景更加显著。这些任务共同反映了时代的混乱，给读者留下了无穷的想象空间。

这里面英子的父亲，是一个接济革命青年、提供物质帮助的爱国者。在我看来，他更是一位好父亲。他没有溺爱英子，相反，他让她端正自己的习惯。在英子不想上学时，他用鸡毛掸子逼她起床上学，他在风雨中来送上自己微薄的关爱，用自己认为最恰当的方式袒露自己的父爱。他也是一位望女成凤的家长，在英子取得前十名的成绩时，他没有过分的骄傲，他鼓励孩子再接再厉，取得第一名的成绩。可是，这个世上也还有人因宠溺孩子而走上不归路，不少人为此二追悔莫及。这些做法可能有所牵强，但对于我们来说，他的行为值得我们学习。

《城南旧事》的每个故事都以悲剧结局，反映出时代的沧桑与无奈，更让人性的美显现出来。他们的内心都是美好的，真实的，他们的愿望是渺小的、切实的。他们没有善恶真假，却更让人觉得心灵、人性的美好。让我觉得，人性的美是真正的美。

冬日驼铃的清脆和绵长，承载着一个孩子、一个世界的幻想……

暑假，在消灭了所有作业后我感到身心俱疲，渴望再次遇到童年，彷徨时在书架上蓦然看到一本书——《城南旧事》，耳边似乎又传来了“长亭外，古道边，芳草碧连天……”的歌声。

下午悠闲时，手捧这本散发淡淡纸香的书，靠在沙发上，静静的拜读这本文学经典。《城南旧事》是著名作家林海音的经典自传小说。她以一个小孩英子的独特视角将大人世界里的喜怒哀乐，悲欢离合与北京的城南风光巧妙地融入每一个字中。书中有斜着嘴笑的兰姨娘，骑着小驴回老家的宋妈，不理我们小孩子的德先叔叔，椿树胡同的疯女人，井边的小伴侣，藏在草堆里的小偷……一个个人物仿佛都真真切切地浮现在我们眼前。全书由六篇独立的文章组成，其中《爸爸的花儿落了，我也不再是小孩子》最令我动容。在这篇文章中，我仿佛看到了童年的我:赖着不起床、在学校里不敢上台讲话以及毕业的那一天和同学们哭的死去活来，点点滴滴记录着作者的童年，也让我回忆起即将忘记的童年记忆。小英子回家后，想起前两天医院里父亲的嘱托，心里隐隐有了预感。当她看到院子里的夹竹桃垂落了，小英子在心里默念着:“爸爸的花儿落了，我也不再是小孩子。”则体现了小英子对父亲的怀念与感谢和自己的责任心，她在经历了许多事情后在潜移默化中成长，逐渐成熟。

当合上书最后一页的刹那，我，就像从遥远的过去童年回到少年一样，小英子的时代已经过去了但我的生活仍要继续。或许，书不能告诉我们未来怎么走，但书一定可以给我们指出未来之路的方向。读完这本书之后，让我察觉到一种奇异的变化:又像经历了风雨，变得成熟了，又像回到了童年，变得更单纯了。在这个快节奏高效率运转的现代社会里，我们需要沉静下来，好好地体会童年与生活。

无论我的年岁如何增长，不管我在天涯海角，只要回首往事，我相信我的心中依然有童年的汹涌热潮在滚动永远不灭。

“天之涯，地之角，知交半零落。一瓢浊酒尽余欢，今宵别梦寒。”

高尔基说过：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，多读书，读好书，会让人受益匪浅。儿童文学家曹文轩也曾经说过：一本好书就是一轮太阳，照射着咱们的心灵。

今年暑假我阅读了一本讲述童年故事的书──《城南旧事》。它是一部自传体小说，以著名作家林海音七岁至十三岁在北京城南的生活为背景而创作。在这部经典之作中，作者成功运用儿童的视角，借英子童稚的双眼，观看大人世界的喜怒哀乐、悲欢离合，描绘了一幅老北京的风景人情画卷。

我被书中的故事情节深深地吸引住了，让我难以忘怀……这本书使我真真切切的感受到故事主人公的快乐、幸福、悲伤、离别、无助。小说是由五个没有因果关系的故事构成的：会馆前的“疯”女人，常被打骂的小伙伴妞儿，隐藏在荒野里的小偷儿，敢于冲破家庭的藩篱追求新生活的兰姨娘，丢下自己的孩子来做奶妈的宋妈，她们都曾与英子朝夕相伴，但最后却又一一离去。直到最后，严厉又慈爱的父亲，因肺病去世，随着父亲的离开，英子真正地体会自己被放在长女的家庭责任，真正地长大了，童年也随之远去。

在这五个故事中《惠安馆》篇幅最重，也最为感人。它从风格上奠定了全书纯净自然，温馨又略带惆怅的基调。主要讲述的是一个 “疯”女人秀贞，她“疯”是因为她以前和一个大学生相爱并私定终身，生下一个孩子，取名小桂子。这个孩子有个明显的特征──脖子后面有一大块青记，就因为这块青记才被秀贞的妈妈丢掉，当秀贞醒来后，发现小桂子不见了，就直接疯掉了。英子对秀贞的遭遇十分同情，在一次偶尔的机会得知小伙伴妞儿的身世很像小桂子，并且又发现她脖颈后的青记，于是就带着小桂子去找秀贞，秀贞和离散六年的女儿相认后，立刻带着妞儿去找寻爸爸，不料在寻找的途中被火车轧死。她们母女令人心碎的下场又让我心情变得沉痛……

合上书本，我陷入沉思之中，英子的时代虽然已经过去了，可我们身边还有一些不幸的人，在以后的日子里，我要学会观察和思考，力所能及的去关心帮助那些需要帮助的人。做人要有一颗善良的心，才能感到充实，感到快乐！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